

证券代码：838970

证券简称：博导股份

主办券商：开源证券

北京博导前程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变更购买资产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交易概况

（一）基本情况

公司于第三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购买资产》议案，并披露了《购买资产的公告》（公告编号：2023-067）：公司拟以自有资金向陕西中科博亿电子科技有限公司购买位于陕西省西安市高新区西安特种飞行器产业园的房产，主要用于公司生产经营，预计本次购买房产的面积约为 1500 m²，价格不超过 1000 万元人民币。

因公司需求发生变更，根据实际需求情况经与对方友好协商，对前述投资进行了调整：公司拟以自有资金向陕西中科博亿电子科技有限公司购买位于陕西省西安市高新区西安特种飞行器产业园的房产，主要用于公司生产经营，预计面积约为 2300 m²（实际面积以办理房产证后证载的面积为准），价格不超过 1700 万元人民币，最终购买金额以公司与陕西中科博亿电子科技有限公司签订的不动产转让合同为准。

（二）是否构成重大资产重组

本次交易不构成重大资产重组。

根据《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并购重组业务规则适用指引第 1 号—重大资产重组》第 1.1 条规定：“挂牌公司购买与生产经营相关的土地、房产、机械设备等，充分说明合理性和必要性的，可以视为日常经营活动，不纳入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公司此次购买房产主要用于日常办公需要，故本次交易不构成重大资产重组。

（三）是否构成关联交易

本次交易不构成关联交易。

（四）审议和表决情况

公司于 2025 年 4 月 2 日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变更购买资产》议案，表决结果为 5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本次购买资产的事项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五）交易标的是否开展或拟开展私募投资活动

本次交易标的不涉及开展或拟开展私募投资活动，不是已在中国证券投资基金业协会登记为私募基金管理人，不会将公司主营业务变更为私募基金管理业务。

（六）交易标的的其他具有金融属性的企业

本次交易标的的其他不属于小额贷款公司、融资担保公司、融资租赁公司、商业保理公司、典当公司、互联网金融公司等其他具有金融属性的企业。

二、交易对方的情况

1、法人及其他经济组织

名称：陕西中科博亿电子科技有限公司

住所：西安市高新区毕原三路 2 号西安特种飞行器产业园

注册地址：陕西省西安市高新区毕原三路 2 号西安特种飞行器产业园 17 栋

注册资本：16,180,110 元

主营业务：智能无人飞行器销售；航空运输设备销售；航标器材及相关装置制造；电子测量仪器销售；光通信设备销售；工业自动控制系统装置销售；电子元器件与机电组件设备制造；电子元器件与机电组件设备销售；电子元器件制造；光学仪器制造；光电子器件销售；光学仪器销售；计算器设备销售；海洋工程装备研发；技术进出口；技术服务、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交流、技术转让、技术推广；非居住房地产租赁；房地产咨询；对外承包工程。

控股股东：于晓峰

实际控制人：于晓峰

信用情况：不是失信被执行人

三、交易标的情况

（一）交易标的基本情况

- 1、交易标的名称：西安特种飞行器产业园房产
- 2、交易标的类别：☒ 固定资产 ☐ 无形资产 ☐ 股权类资产 ☐ 其他
- 3、交易标的所在地：陕西省西安市高新区丈八八路以西、毕原三路以南、上林苑一路以东西安特种飞行器产业园
- 4、交易标的其他情况

无

（二）交易标的资产权属情况

本次交易资产中的房产为陕西中科博亿电子科技有限公司拥有的不动产权证号为“陕（2018）西安市不动产权第 0000340 号”宗地上建设的一部分房产，目前该土地已质押给宁夏银行西安分行。该房产尚处于建设中，预计在 2025 年 7 月之后及时办理产证手续。除此情况外，本次交易的资产不存在涉及诉讼、仲裁事项或查封、冻结等司法措施，不存在其他妨碍权属转移的其他情况。

四、定价情况

（一）交易标的财务信息及审计评估情况

本次交易标的由双方协商确定，不涉及审计评估。

（二）定价依据

本次交易的定价依据以市场价格为基础，经交易双方共同协商确定。

（三）交易定价的公允性

本次交易价格为市场价格，定价公允合理，不存在对公司经营发展产生不利影响的情形，也不存在侵害公司及全体股东利益的情形。

五、交易协议的主要内容

（一）交易协议主要内容

1、合同双方当事人：

出卖人：陕西中科博亿电子科技有限公司

买受人：北京博导前程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2、公司拟以自有资金向陕西中科博亿电子科技有限公司购买位于陕西省西安市高新区西安特种飞行器产业园的房产，主要用于公司生产经营，预计本次购买价格不超过 1700 万元人民币，最终购买金额以公司与陕西中科博亿电子科技有限公司签订的不动产转让合同为准。

（二）交易协议的其他情况

无。

六、交易目的、存在的风险和对公司的影响

（一）本次交易的目的

本次购买资产为了适应公司未来业务发展需要，推进公司整体战略顺利实施，有利于进一步提升公司的综合实力，对公司长期发展有一定的积极影响，不存在损害公司及中小股东合法权益的情形。

（二）本次交易存在的风险

本次交易符合公司未来发展规划，不会对公司生产经营产生重大不利影响。

（三）本次交易对公司经营及财务的影响

本次交易不会引起公司主营业务、商业模式的变化，有利于公司更好的实施战略布局，增强了公司的综合竞争力及可持续发展能力，不会对公司经营及财务产生重大不利影响。

七、备查文件目录

《北京博导前程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决议》

北京博导前程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5 年 4 月 3 日